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工会于2023年3月25日召开职工（会员）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经表决，选举刘楠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刘楠女士与公司2023年5月5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6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楠女士，199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助理政工师。现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党务专项主管。

刘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刘楠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